

109 學年度「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

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健康促進學校推動策略

增能研習暨共識會

一、背景

青少年遭受性侵害與性騷擾、感染愛滋病或其它性病是當前青少年可能面對的性健康危害，而預防這些性健康危害最有效的策略就是推展校園性教育，防範於未然。當前國際間推展校園性教育的有效工作模式之一是透過「健康促進學校」(Health Promoting School)。本縣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將「性教育」納為必選議題，並做好愛滋病防治，將未成年懷孕、性侵害性騷擾防治、情感關係教育、青春保健以及其他性教育相關議題，整合在「健康促進學校」來共同推動。

在健康促進學校推動策略中，最根本的是落實校園性教育課程與教學。「性教育」是一種「愛的教育」，是在教導健康的親密關係；也是一種「品格教育」，是要支持美滿家庭生活，教導為自己行為負責的教育。因此，其教導重點不僅是「性知識」，更在教導與性有關的「價值觀」及將價值實踐所需「能力」。所以如何連結學生的生活經驗，設計整合「性知識」、「性價值觀」、「愛的能力」、「尊重」以及「負責任」的關係能力之素養導向課程與教學，是擔任學校課程與教學領導者應提升的專業知能。

健康促進學校之推動乃一全方位策略，六個推動面向協助建置支持性環境並支持個人健康態度與生活型態的發展；健康促進學校也是一整合策略，從個人整體發展角度，提升個人健康能力與健康狀態。個人整體若獲得健全發展，則健康生活型態的養成就水到渠成。

為落實推動校園性教育，乃透過健康促進學校群組之力量，以健康促進學校模式，協助各校推動相關工作。今為增進各校負責健康促進學校的團隊了解如何透過健康促進學校工作模式來推動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以及提升縣市推動之輔導策略與相關資源，因此，舉辦本次增能共識研習會。

二、日期

110年01月08日(星期五)09:10-16:40

三、地點

花蓮縣新城國中

四、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主辦單位：杏陵醫學基金會

承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五、承辦單位

花蓮縣立新城國中

六、參加人員：

1. 花蓮縣教育處相關業務承辦主管及承辦人員。
2. 花蓮縣衛生局及所轄衛生所(或健康服務中心)相關業務承辦主管及承辦人員。
3. 花蓮縣各公私立國小校長、國中校長及高中職校長，請參加上午09:10-12:30時課程(若校長不克親自出席，請務必派業務相關主任參加)。
4. 109學年度健康促進「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重點縣市之中心學校以及種子學校(配合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計畫之學校)請校長、負責該業務的學務主任、輔導主任、衛生組長、健康教育任課老師(包含重點縣市負責進行性教育課程教學介入學校之教學介入授課教師)及學校護理師等健康促進推動團隊，以及家長代表一起參加。

花蓮縣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健康促進學校推動策略

增能研習暨共識會議程表

辦理日期：110/01/08（星期五）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講人
8：40-9：10 (30)	報到	
9：10-9：20 (10)	開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代表 花蓮縣政府教育局處長官 杏陵醫學基金會
9：20-10：50 (90)	【專題演講】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之內涵與課程	晏涵文 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 教育學系名譽教授
10：50-11：00 (10)	休息	
11：00-12：30 (90)	【專題演講】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之內涵與課程（續）	晏涵文 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 教育學系名譽教授
12：30-13：30 (60)	午餐	
13：30-14：20 (50)	計畫行政說明	許珍琳 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 退休校長
14：20-15：10 (50)	學校推動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具 體策略與成果經驗分享	
15：10-16：00 (50)	性教育教學&校園性教育資源介紹	
16：00-16：10 (10)	休息	
16：10-16：40 (30)	學校校群討論與綜合座談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代表 花蓮縣政府教育局處長官 杏陵醫學基金會
16：40	賦歸	